

证券代码：300610

证券简称：晨化股份

公告编号：2024-019

# 扬州晨化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12,858,3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8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晨化股份	股票代码	30061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达明		
办公地址	江苏省宝应县淮江大道 999 号		
传真	0514-82659007		
电话	0514-82659030		
电子信箱	chzq@yzch.cc		

###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产品为改善材料表面性能、难燃性能、柔化性能、流变性能等方面的新材料，主要产品有聚醚改性硅油、聚醚、聚醚胺、烷基糖苷、阻燃剂、硅橡胶等产品，终端客户广泛分布于聚氨酯、纺织、印染、日化、农药、铁路、消防、风电、光伏、石油页岩气开

采、电子、汽车、电缆、建筑安装等领域。公司表面活性剂主要客户为农药、涂料、风电叶片、硅油和纺织印染生产企业，阻燃剂主要客户为聚氨酯生产企业，硅橡胶主要客户为电子、电气、电线电缆和建筑、光伏相关企业。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公司主要产品：

### 1、表面活性剂

表面活性剂（英文为 Surfactant, 英文缩写为 SAA），是一种吸附或分配在气-液、液-液、液-固界面上，能显著改变界面性质的物质。其分子结构有着共同的特点，均由非极性的憎水基与极性的亲水基两部分构成，结构与性能截然相反的分子碎片或基团处于同一分子的两端，并以化学键相连接，形成一种不对称的、极性的结构。表面活性剂具有润湿或抗粘、乳化或破乳、起泡或消泡以及增溶、分散、洗涤、防腐、抗静电等一系列优异的物理化学作用，可简化工艺、加速生产、降低成本，还可提高产品质量和使用价值，是一类灵活多样、用途广泛的精细化工新材料产品。

公司表面活性剂及中间体产品主要包括烷基糖苷（APG）、聚醚胺、聚醚、硅油等产品。

#### （1）烷基糖苷

烷基糖苷被誉为新型“世界级”非离子表面活性剂，其原料来自天然脂肪醇和葡萄糖，属于新一代环保型表面活性剂。烷基糖苷具有很强的降低表面张力的能力，泡沫丰富、细腻、稳定，无毒无刺激，生物降解快且完全，复配性好，协同增效作用、耐强碱以及抗盐性强，同时还具有较强的广谱抗菌活性。

目前，公司烷基糖苷产品系列主要有 APG-Y8、APG-Z6、APG0814、APG0810、草甘膦助剂（CGN-3）等，适用于高档香波、洗面奶、沐浴露、餐洗、水果蔬菜洗涤剂、工业硬表面清洗、农药乳化、分散等领域。

#### （2）聚醚胺（又称端氨基聚醚、PEA）

公司的聚醚胺（又称端氨基聚醚、PEA）系列产品丰富，聚醚胺主要产品包括：聚氧丙烯端氨基聚醚、聚氧乙烯聚醚丙烯端氨基聚醚、烷基端氨基聚醚等。聚醚胺已广泛应用于风力发电、纺织印染、铁路防腐、桥梁船舶防水、石油及页岩气开采、汽油清净等领域。

#### （3）聚醚

公司重点发展具有特殊结构、特殊用途的聚醚系列产品，广泛应用于纺织、嵌段有机硅改性、消泡、生化、医药等领域。

#### （4）硅油

主要是聚醚改性硅油产品，主要用于织物整理剂、油漆及聚氨酯浆料的流平剂、高效切削液、高档清洗剂、硬泡聚氨酯体系发泡的匀泡剂、化妆品业、农药行业、以及作为内添加剂用于塑料大棚业等。

## 2、阻燃剂

公司阻燃剂产品主要为有卤磷系阻燃剂 TCPP、TCEP 和无卤磷系阻燃剂 DMMP、DEEP，广泛应用于建筑、电子、汽车、家电、涂料等领域。

### (1) 有卤磷系阻燃剂 TCPP、TCEP

TCPP 为无色至微黄色油状液体。由于其分子内同时含有磷、氯两种元素，阻燃性能显著，同时还兼有增塑、防潮、抗静电等作用。本品用于聚氯乙烯、聚苯乙烯、酚醛树脂、丙烯酸树脂以及橡胶、涂料的阻燃。通常它还与三氧化二锑配合使用，用来提高三氧化二锑的阻燃效率。

TCEP 主要用于聚氨酯软、硬质泡沫塑料的阻燃和石油添加剂，兼具有良好的增塑作用。其广泛用于醋酸纤维素，硝基纤维清漆，乙基纤维素，聚氯乙烯聚醋酸乙烯，聚氨酯，酚醛树脂，所制得的产品除具有自熄性外，还可改善制品的物理性能，制品手感柔软。同时，它还是制造阻燃电缆三防篷布及阻燃橡胶输送带的主要阻燃材料。

### (2) 无卤磷系阻燃剂 DMMP、DEEP

DMMP 为无色或淡黄色透明液体，具有含磷量高、阻燃性能优良、添加量少、价格低廉、使用方便、能与水和多种有机溶剂相混溶、低粘性等特殊优点。其广泛用于聚氨酯泡沫塑料、不饱和聚酯树脂、环氧树脂等高分子材料中。使用本品后，其制品的自熄性、增塑、低温、紫外线稳定性均优于其他阻燃剂。尤其适用于透明或轻淡优美色彩的制品及喷涂方面的应用，是传统阻燃剂的更新换代产品。本产品还可用作有机合成的中间体，稀有金属萃取剂等。

DEEP 可广泛添加于各种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中，包括各种发泡体系的硬泡配方。因黏度低，其化学稳定性使其在聚醚和异氰酸酯双组份体系中十分稳定，可用作高效降黏剂，改善水发泡硬泡及聚酯型硬泡体系的操作性。

## 3、硅橡胶

硅橡胶是合成橡胶中的一类产品，具有无味无毒，耐寒耐高温的特点，同时还具有良好的电绝缘性、耐氧抗老化性、耐光抗老化性以及防霉性、化学稳定性等特性。

公司硅橡胶产品按照硫化方法分类，可分为高温硫化硅橡胶（以下简称“高温硅橡胶”，HTV）和室温硫化硅橡胶（以下简称“室温硅橡胶”，RTV）。

### （1）高温硅橡胶

公司积极优化产品配方以满足不同季节、不同地区客户对产品的个性化要求，制造了具有阻燃性、绝缘性、高抗撕、低硬度等特种硅橡胶以及各类普通高温硅橡胶。产品广泛用于电缆护套、电器绝缘子、手机外壳、O型圈、密封圈等领域，具有良好的阻燃性、耐高低温性、耐溶剂性、耐酸碱性等优点。

公司高温硅橡胶产品丰富，技术含量高，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优势。目前公司高温硅橡胶主要产品包括低硬度硅胶、阻燃硅橡胶、特种硅橡胶、高抗撕硅橡胶、电气绝缘专用胶等。

### （2）室温硅橡胶

室温硅橡胶是由基胶配合补强填料、交联剂、催化剂、添加剂等在特殊工艺条件下制得，包装在密闭容器中，使用时不需加热，在室温下即可硫化成橡胶弹性体。室温硅橡胶通常采用现场施工，除具有有机硅产品的共有特性外，还具有使用方便、种类繁多、适用面广等优点。

公司目前室温硅橡胶产品覆盖了中空玻璃密封胶、石材硅酮密封胶、中性硅酮耐候胶、太阳能光伏组件密封胶等系列产品，种类丰富，质量稳定。

##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1,470,049,192.81	1,352,128,611.62	1,352,134,915.74	8.72%	1,298,015,757.68	1,298,015,757.6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02,914,442.33	1,105,718,716.24	1,105,725,481.80	-0.25%	1,048,094,135.30	1,048,094,135.30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929,758,288.83	1,078,413,896.16	1,078,413,896.16	-13.78%	1,192,606,444.03	1,192,606,444.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60,507,708.82	119,259,453.65	119,262,734.90	-49.27%	154,783,336.23	154,783,336.23

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1,553,055.27	102,970,114.69	102,973,395.94	-69.36%	141,087,608.67	141,087,608.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027,459.81	127,762,976.50	127,762,976.50	-36.58%	169,892,882.77	169,892,882.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0.56	-48.21%	0.73	0.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	0.56	0.56	-48.21%	0.73	0.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1%	11.14%	11.14%	-5.63%	15.54%	15.54%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的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以及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该规定进行调整。

##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35,688,156.25	228,271,486.63	254,226,835.26	211,571,81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27,445.87	7,730,757.06	16,324,032.98	21,425,472.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259,242.22	644,420.71	10,620,079.83	11,029,312.5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73,259.67	17,897,755.56	3,036,050.31	37,320,394.2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4、股本及股东情况

##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35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4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股份状态	数量			
于子洲	境内自然人	24.07%	51,235,964.00	38,426,973.00	不适用		0.00		
徐长胜	境内自然人	4.79%	10,204,467.00	0.00	不适用		0.00		
杨思学	境内自然人	3.95%	8,398,998.00	6,299,248.00	不适用		0.00		
郝思珍	境内自然人	1.76%	3,746,695.00	0.00	不适用		0.00		
董晓红	境内自然人	1.55%	3,307,692.00	2,480,769.00	不适用		0.00		
郝巧灵	境内自然人	1.09%	2,330,116.00	1,747,587.00	不适用		0.00		
郝梅琳	境内自然人	0.94%	2,008,579.00	0.00	不适用		0.00		
郝云	境内自然人	0.92%	1,954,666.00	0.00	不适用		0.00		
洪涛	境内自然人	0.85%	1,8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王进南	境内自然人	0.80%	1,7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无								

##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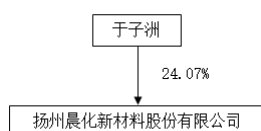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1、2023 年 5 月，独立董事朱晓涛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职务。2023 年 8 月 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选举梁莲花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并担任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任期自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原独立董事朱晓涛女士的辞职申请于 2023 年 8 月 3 日起正式生效。

2、2023 年 12 月，公司副总经理杨思学先生因达到法定退休年龄并办理退休手续，杨思学先生自 2024 年 1 月 1 日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